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1]1888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市品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公建配套工程(自编号 G1#垃圾收集站) 项目代码: 2020-440111-70-03-026642			
建设位置	广州市白云区地铁 13 号线二期槎头站场站综合体地块			
建设规模	公建配套工程(自编号G1#垃圾收集站),总建筑面积:154平方米,地下1层:154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文号(含许可调整文 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1〕1380 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 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1)放 23A026 (2021)复 23B05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

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

你单位就项目北侧临时施工围蔽拆除及地块内绿化道路实施建设事宜,出具了《关于星澜湾规划验收核实的承诺书》,请你单位遵照执行,并在承诺期限内完成整改工作后向我局申请复核。

附件: 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份共 1 张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1年9月8日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抄送:广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 住房建设交通局、松洲街道办事处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1年9月8日印发